

實用法律叢書

民 法 債

上 冊

周新編著

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

實用法律叢書

民 法 債

上 冊

周新編著

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

實用法律叢書例言

(一) 本叢書主旨，在使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及一般民衆獲得吾國現行重要法律之知識，並供從事法律職務者及應文法官考試者之參考。

(二) 本叢書包括下列各書：(1) 中華民國訓政時期約法，(2) 民法總則，(3) 民法債，(4) 民法物權，(5) 民法親屬，(6) 民法繼承，(7) 公司法，(8) 票據法，(9) 海商法，(10) 保險法，(11) 刑法，(12) 民事訴訟法，(13) 刑事訴訟法，(14) 土地法，(15) 破產法，(16) 違警罰法，(17) 法院組織法，(18) 民事訴訟強制執行法，(19) 商標法，(20) 公司登記規則。

(三) 本叢書各書，係依據現行法律條文，綜合編述，以期系統井然。

(四) 本叢書各書，對於現行法律，釋義力求周詳，論列力求正確；對於法律術語及立法理由，扼要闡明；對於疑難條文，詳舉事例；惟因但求實用，學說及立法例，概從省略。

(五) 本叢書各書，文筆務求淺顯。

目錄

緒論

第一章 債法

第一節 債法的命名

第二節 債法的性質

第三節 債法的範圍

第二章 債權

第一節 債權的意義

第二節 債權與物權

第三節 債權與請求權

目錄

一
一
一
二
四
五
五
六
八

總論.....一一

第一章 債之發生.....一一

第一節 總說.....一一

第二節 契約.....一一

第一款 契約的意義.....一二

第二款 契約的分類.....一四

第三款 契約的成立.....一七

第一項 要約.....一七

第二項 承諾.....二三

第三項 合意與不合意.....二六

第四項 契約成立的時期.....二八

第四款 懸賞廣告.....二九

第三節 代理權的授與.....	三三
第一款 總說.....	三三
第二款 授權行爲.....	三四
第三款 共同代理.....	三五
第四款 無權代理.....	三六
第一項 總說.....	三六
第二項 表見代理.....	三六
第三項 狹義的無權代理.....	三八
第四節 無因管理.....	四一
第一款 總說.....	四一
第二款 無因管理的要件.....	四二
第三款 無因管理的效力.....	四四

第一項 總說	四四
第二項 管理人的義務	四五
第三項 本人的義務	四八
第四款 無因管理的承認	五〇
第五節 不當得利	五〇
第一款 總說	五〇
第二款 不當得利的要件	五一
第三款 不當得利的效力	五六
第六節 侵權行爲	六三
第一款 總說	六三
第二款 侵權行爲的要件	六五
第一項 總說	六五

第二項	客觀的要件	六六
第三項	主觀的要件	七四
第三款	共同侵權行爲	七七
第四款	特殊侵權行爲	八二
第一項	總說	八二
第二項	公務員的責任	八三
第三項	法定代理人的責任	八五
第四項	僱用人的責任	八七
第五項	定作人的責任	九一
第六項	動物占有人的責任	九二
第七項	工作物所有人的責任	九五
第五款	侵權行爲的效力	九七

第二章 債之標的 一〇七

第一節 總說 一〇七

第二節 種類的債 一一二

第三節 貨幣的債 一一七

第四節 利息的債 一二一

第五節 選擇的債 一二七

第六節 損害賠償的債 一三三

第三章 債之效力 一四〇

第一節 總說 一四〇

第二節 給付 一四一

第一款 給付的意義 一四一

第二款 給付的方法 一四二

第三款 注意義務.....	一四三
第一項 總說.....	一四三
第二項 故意.....	一四三
第三項 過失.....	一四五
第四項 事變.....	一四八
第四款 給付不能.....	一四九
第一項 給付不能的意義.....	一四九
第二項 給付不能的種類.....	一五〇
第三項 給付不能的效力.....	一五二
第五款 不完全給付.....	一五四
第三節 遲延.....	一五六
第一款 總說.....	一五六

第二款 給付遲延	一五六
第一項 給付遲延的意義	一五六
第二項 給付遲延的要件	一五七
第三項 給付遲延的效力	一五九
第三款 受領遲延	一六〇
第一項 受領遲延的意義	一六〇
第二項 受領遲延的要件	一六一
第三項 受領遲延的效力	一六三
第四節 保全	一六四
第一款 總說	一六四
第二款 代位權	一六五
第一項 代位權的意義	一六五

第二項	代位權的要件	一六六
第三項	代位權的行使	一六八
第四項	代位權的效力	一六九
第三款	撤銷權	一七〇
第一項	撤銷權的意義	一七〇
第二項	撤銷權的要件	一七一
第三項	撤銷權的行使	一七四
第四項	撤銷權的效力	一七五
第五節	契約的效力	一七六
第一款	總說	一七六
第二款	契約的標的	一七七
第三款	契約的確保	一七九

第一項 定金	一七九
第二項 違約金	一八一
第四款 契約的解除	一八二
第一項 解除的意義	一八二
第二項 解除的原因	一八四
第三項 解除的方法	一八七
第四項 解除的效力	一八七
第五項 解除權的消滅	一八九
第五款 終止契約	一九一
第六款 雙務契約	一九一
第一項 總說	一九一
第二項 同時履行抗辯	一九二

第三項 給付不能之於雙務契約.....	一九四
第七款 涉他契約.....	一九七
第一項 總說.....	一九七
第二項 由第三人爲給付的契約.....	一九七
第三項 向第三人爲給付的契約.....	一九八
第四章 多數債務人及債權人.....	二〇二
第一節 總說.....	二〇二
第二節 可分的債.....	二〇三
第三節 連帶的債.....	二〇五
第一款 連帶債務.....	二〇五
第二款 連帶債權.....	二一五
第四節 不可分的債.....	二一九

第五章 債之移轉.....一一二

第一節 總說.....一一二

第二節 債權的讓與.....一一三

第三節 債務的承擔.....一二九

第六章 債之消滅.....一二六

第一節 總說.....一二六

第二節 清償.....一三八

第一款 清償的意義.....一三八

第二款 清償人.....一三八

第三款 受領清償人.....一四〇

第四款 清償的方法.....一四二

第一項 一部清償.....一四二

第二項	代物清償	二四三
第三項	債務更新	二四四
第五款	清償地	二四五
第六款	清償期	二四六
第七款	清償的費用	二四八
第八款	清償的抵充	二四九
第九款	清償的效力	二五一
第三節	提存	二五二
第一款	提存的意義	二五二
第二款	提存的要件	二五二
第三款	提存的效力	二五四
第四節	抵銷	二五五

第一款	抵銷的意義	二五五
第二款	抵銷約要件	二五六
第三款	抵銷的方法	二五九
第四款	抵銷的效力	二六〇
第五節	免除	二六一
第一款	免除的意義	二六一
第二款	免除的方法	二六二
第三款	免除的效力	二六二
第六節	混同	二六三
第一款	混同的意義	二六三
第二款	混同的成立	二六三
第三款	混同的效力	二六四